

遂宁市船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遂宁市众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实行 特殊工时制度的批复

遂宁市众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和不定时工作制的申请》收悉。经调查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批复范围。为保证你公司职工的合法休息休假权利，促进公司正常有序地开展经营活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与《关于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》（劳部发〔1994〕503号）的要求，同意你对部分岗位职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。具体实施范围如下：

（一）对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上下班的工程维护岗位人员 10 人，管理岗位人员 10 人，绿化岗位人员 10 人，保洁岗位人员 55 人实行不定时工作制。

（二）对在一定时期内连续或不间断工作的安保岗位人员 127 人实行以年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。

二、批复要求。对实行特殊工时工作制的职工，你公司应根据《劳动法》第一章、第四章的有关规定，在保障职工身心健康的基础上，充分听取职工意见，采取适当的工作、休息方式，确保职工休息休假权利和工作任务的完成。请你

公司根据以上原则制定具体实施办法，严格实施。

三、**批复时限。**根据《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》（劳部发〔1994〕503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对用人单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川劳社办〔2008〕44号）文件要求，此批复时限为两年，从2021年6月25日起至2023年6月24日止。

此复。

遂宁市船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6月25日

